

# 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書面報告

## 校務會議議程表

- 一、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 二、報告上次議案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 三、校長校務報告
- 四、各處室工作報告（教、學、總、輔、補、人、會）
- 五、家長會長致詞
- 六、教師會理事長致詞
- 七、提案討論
- 八、臨時動議
- 九、建議事項
- 十、散會

## ◎上次議案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 109 學年度「協助校務教師減課時數每週 54 節」（至 109 年 8 月 10 日止）。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00.12.30.北府教中字第 1001885666 號函：「54~62 班以上協助校務教師減課時數每週 54 節」辦理。

二、本學年度「協助校務教師減課時數情形如下」：協助行政 11 人共 44 節、專案計畫 6 人共 7 節、實驗室管理人 1 人共 2 節、教師代表協助行政 1 人共 1 節，合計 54 節。

三、經校務會議議決通過後實施。

辦法：提請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138 人出席；128 票同意、0 票反對，同意票過半數，本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照決議執行，無異議通過。

### 109 學年度協助校務減課計畫表

職稱	協助行政	專案計畫	教師代表協助行政
姓名	謝錦盛 吳勇賜 陳玉芳 曹修維 陳綺徽 黃荃榆 李宥霖 葉正光 杜隆盛 施佑鴻 高宗煒	呂佳珊-(外師窗口 中師代表)-1 賴啟能-(食農教育 課程負責人)-2 陳永裕-(實驗室管 理人)-2 王郁涵-(模聯)-1 林欣諭(雙語推動音 樂)-1 蔡心怡(雙語推動 健教)-1 朱秋蓉(創意廚 房)-1	黃文田
合計	-44	-9	-1
共計	54 節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衛生組**

**案由：本校 109 學年度健康促進計畫**

**說明：**

1.依據 109 年 8 月 6 日新北教體衛字第 1091452927 號函辦理。

2.本校 109 學年度為健康促進菸檳校群學校，依來文規定計畫須經本校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相關計畫如電子檔附件說明。

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依時程辦理本年度健促計畫之各項活動。

**決議：138 人出席；134 票同意、0 票反對，同意票過半數，本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照決議執行，無異議通過。**

## ◎校長校務報告

## ◎各處室工作報告

### 教務處

一、1/21(四)(全天)：寒假課程準備日。(8 時簽到、16 時簽退)。

(調整相關規定，請參考教學組書面說明)

二、1/22(五)前請完成第 3 次段考成績輸入。

三、2/18(四)為第二學期開學日，九年級第 3 次複習考為/24(三)-25(四)。

四、1/21(四)全天辦理英語拓客營。

### 學務處

一、感謝全校同仁的協助與幫忙，讓處室的活動、計畫得以順利推動，再次感謝！並祝福老師新年快樂！。

二、2 月 18 日為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日，開學第一週為「友善校園週」，活動規劃以「反黑反霸凌」為重點，營造友善校園。

三、寒假期間若遇需通報的偶發事件，請務必連繫學務處進行校安通報。

### 總務處

一、行政樓西側廁所工程款經費尚未核撥，需收到經費核撥公文後再進行工程招標作業。

二、電力改善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案，改善本校電力系統及線路，設計監造標案得標廠商已在 109/12/21(一)派人到校看查，目前估評將在高壓變電室增設一組電力系統供冷氣機使用，增設電力系統幹線由高壓變電室經「花園」、「行 1-12 外側牆面」到三樓後進入走廊，分成行政樓、忠孝樓、仁愛樓、和平樓四組幹線到各棟中心點，再由各棟中心點到各層樓中心點進行線路配置。

三、向教育部申請仁愛樓 8 年級教室冷氣機經費，經校長及多位家長會會長持

續努力爭取下，將會獲得經費補助以改善教學環境。

- 四、為了永續環境愛護地球，節能減碳、確保公安，敬請大家一起省水、省電，感謝大家一起努力。
- 五、請全校教職員工、代理、代課教師確認每月薪資條有固定收到，如無收到請至出納組更新 e-mail 信箱。
- 六、請確認每月薪資明細，例如：健保費、勞保費、所得稅、優惠存款、導師費等金額有問題，或有異動、疑問，請即時反應以便查找修正。
- 七、為辦理 109 年度各類所得申報(申報期限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2 月 1 日止)，請協助核對個人 109 年度個人各類所得明細(電子檔已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寄出)，若所得明細有疑義請於 1/15(五)下班前回報出納組逾期不候，有任何問題歡迎洽出納組查詢。 謝謝您的配合。~

## 輔導室

- 一、109 學年第二學期家長日目前暫訂於 3/4(四)晚上辦理，若有異動將於下學期期初校務會議再行通知。
- 二、寒假期間若學生本身或家庭有突發緊急狀況需進行緊急通報，必要時會與導師進行聯繫，煩請導師予以協助，感謝大家。
- 三、本學期憂鬱自傷個案人數增多，請教師於協助時多留意學生之情緒與人際互動狀況，需要時可與輔導室聯繫。
- 四、確實填寫並檢核生涯發展紀錄手冊與生涯檔案。
- 五、八年級職業試探已於上學期全部辦理完畢，七年級產業參訪目前僅 1 個班級申請下學期辦理。
- 六、八年級興趣測驗及九年級性向測驗施測完畢，下學期四月將進行 110 學年度技藝班招生。
- 七、58 位九年級技藝班技藝競賽選手寒假期間於 6 所高職密集集訓中。
- 八、職探中心將於 1/21、22 辦理國小生雙語寒假育樂營。
- 九、2/1 至 2/25 九年級特殊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報名，特教老師訂於 110 年 1 月 8 日向家長召開說明會並討論學生未來學志願等相關事宜，若仍有升學疑問的導師，歡迎至特教組諮詢。
- 十、學習中心課程 2/18 開學典禮之後，即第三節正常上課，若有部分學生調整課表，特教老師們會將新課表轉交予學生及班導，屆時請協助留意班上特殊學生是否有更換課表，並提醒上課時間。
- 十一、下學期第一次段考後，進行校內疑似特殊學生篩選，請老師們協助觀察，班上是否有學習困難或情緒行為問題學生，篩選表件隨時可至特教組拿取，請在第一次段考後繳交表件至特教組。

## 補校

- 一、感謝所有參與補校課程之教師，您讓補校學生在這學期有快樂又充實的學習時光，感謝您的教導與協助！
- 二、下學期，請任教補校老師持續你的熱情，為學生們帶來更多精采課程內容！再次感謝大家！。

## 人事室

- 一、同仁之連絡電話、連絡地址及戶籍地如有變更，請隨時向本室更新。
- 二、請假手續：
  - (1)假卡送出後，請儘速通知代理人進入系統簽核；代理人也請儘速完成簽核，勿拖延多日。
  - (2)107年5月1日以後發生之加班事實，依據行政院修正規定，補休期限為一年之內。
  - (3)申請公傷假，請檢附公立醫院、全民健保特約地區等級以上醫院或健保局聯合門診中心之診斷證明書。
- 三、擬報考研究所進修學位者，請於報考前至本室填寫申請書。
- 四、111年退休登記：為配合市府教育局編列民國111年度公教人員退休預算，因此請符合退休資格而擬於民國111年度退休者，務必於110年1月29日(星期五)前檢齊相關學經歷證件(正本與影本各一份，影本請以A4格式影印)洽人事室主任登記。
- 五、宣導----新北市政府員工協助方案：

本府員工協助方案

申請預覽 個人諮詢 團體諮詢

申請方式 申請表下載

電子郵件預約 本府專用信箱:APS@ntpc.gov.tw

電話諮詢 (02)2960-3456 分機 4316

服務項目

項目	諮詢內容	諮詢人員
項目 1 心理諮詢	情緒壓力 家庭問題 婚姻關係 人際關係等	諮詢人員 聘請具專業證書之諮商心理師擔任
項目 2 法律諮詢	公務上法律問題 民刑爭案件等	諮詢人員 聘請具專業執照之律師擔任
項目 3 財務諮詢	稅務處理 財務管理規劃等	諮詢人員 聘請具專業執照之律師及財務專業人員擔任
項目 4 醫療諮詢	飲食調理 體能評估 健康報告分析等	諮詢人員 聘請具專業執照之醫事人員擔任
項目 5 職涯發展諮詢	職系轉換 陞遷留職 退休生涯規劃等	諮詢人員 由本府各機關人事主管擔任
項目 6 管理諮詢	領導統御 溝通協調	諮詢人員 聘請具管理專業人員擔任

★ 訂有「新北市政府員工協助方案資料保存及調閱作業要點」資料案件收存一室整備維護  
★ 本府員工每人每年4小時免費諮詢服務

## ◎家長會長致詞

## ◎教師會理事長致詞

## ◎提案討論

### 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事務組)

案由：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符合性別工作平等法 109.7.3 版)修訂及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09 年 10 月 20 日新北府勞業字第 1091969242 號函辦理。
- 二、為防治工作場所性騷擾行為，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特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動部頒布之「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訂定本辦法。
- 三、為保障性別工作權平等，防治性騷擾行為發生，建立性騷擾事件申訴管道，並確實維護當事人之權益，依「性騷擾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準則」、「性騷擾防治法施行細則」、「性別工作平等法」、「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訂定本要點。

辦法：送校務會議表決。

決議： 人出席； 票同意、 票反對，同意票過半數，本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109-112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

說明：

- 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設備標準」制定。
- 二、本校校務發展計畫以「107-110 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底，由各處室進行修訂並於主管會報討論後提請校務會議討論。
- 三、提請校務會議議決追認通過。

辦法：提請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 人出席； 票同意、 票反對，同意票過半數，本案通過。

## ◎臨時動議

◎建議事項

◎散會